金乡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国家助学金资助申请指南

发布时间：2020/7/14

◆享受国家助学金政策的学校

中等职业学校是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全日制中等学历教育的各类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

◆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

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是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涉农专业范围，根据教育部发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10年修订）》（教职成〔2010〕4号）及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等规定，涉农专业范围为：农林牧渔类所有32个专业，以及轻纺食品类的粮油饲料加工技术、粮油储运与检验技术和医药卫生类的农村医学专业等3个专业。

◆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

国家助学金主要用于受助学生的生活费开支，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国家助学金资助面，原则上为一、二年级全日制涉农专业在校生及非涉农专业在校生的10%。

◆国家助学金申请、审批与发放程序

原则上按学年申请和评审，每学期动态调整。原则上按学期发放，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实行按月发放。具体流程如下：

①学生应在入学前办理好身份证；

②学生填写《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申请表》，在新学年开学一周内向就读学校提交，并递交家庭经济困难相关证明材料；

③学校受理学生申请并组织初审；

④有关部门审批，并将拟资助学生名单在学校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

⑤学校或学生资助管理机构为每位受助学生办理“中职学生资助卡”。由有关部门将助学金直接发放到资助卡中，学生凭本人身份证、学生证至相关银行激活资助卡，方可取款。发卡银行不得向学生收取卡费或押金等费用，也不得从学生享受的国家助学金中抵扣。